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3-004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4 月 14 日，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23-005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巨潮资讯网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2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泰电源	股票代码	3001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坤	邓婕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天辰路 1633 号	上海市青浦区天辰路 1633 号	
传真	021-69758500	021-69758500	
电话	021-69758012	021-69758019	
电子信箱	xukun@cooltechsh.com	dengjie@cooltechs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电力设备业务

1、电力设备业务产品服务及其应用领域

公司专业从事发电机组及相关电力设备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具有柴油发电机组、车载电源、开关柜等成熟电力设备产品以及混合能源、分布式电站等新型电力系统的设计、制造和运维能力，标准化、智能化、环保性、高品质是公司产品的主要特点。

发电机组产品及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产品形态包括标准型机组、静音型机组、移动发电车、拖车型机组、集装箱型机组、方舱型机组等，可作为备用电源、移动电源、替代电源，广泛应用于通信、数据中心、高端制造、电力、石油石化、交通运输、工程、港口、船舶等行业和领域。备用电源主要针对通信基站、数据中心、金融、高端制造等对供电可靠性要求较高的领域，在市电突发故障时为核心设备提供后备供电；移动电源主要面向石油勘探、工程建设、重大活动供电、抗险救灾等户外作业场景，为客户提供高机动性的供电方案；替代电源主要针对海岛、哨所、偏远地区、中东、非洲等没有市电或缺乏市电区域的用电需求，为当地的生产生活提供主供电源。

输配电产品是公司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 10kV 中压开关柜、400V 低压开关柜、低压密集型母线柜、接地电阻柜、非标箱等，可为客户提供电力成套设备、配电元器件、关键电源以及相关系统服务，整体配电系统产品和解决方案可广泛应用于电厂、电网、石化、采矿、数据中心、轨道交通、商业楼宇、民用住宅等行业的输电、变电、配电环节。

专用车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构成部分，公司的车载电源和拖车型产品在电厂电网、大型活动、野外施工等方面已有大量供货和广泛应用。近年来，公司以原有的车载电源业务为基础，利用已取得的车辆改装资质，整合供应链资源，开发了环卫车、高空作业车、电力检测车、移动箱变车、旁路作业车、机场电源车等专用车产品。同时，结合国家新能源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氢能车、储能车、移动充电车等新型专用车产品的开发。目前，专用车公司国六产品公告齐全并将持续新增；专用车产品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市政建设、国家应急救援、广电通信、矿产开发等领域都有应用。

在提供产品的基础上，公司可根据客户需要提供技术咨询、培训、零配件、工程安装、机房降噪、尾气处理、机组巡检维护、后市场增值业务等一体化解决方案，解决客户后顾之忧。

2、电力设备业务的主要驱动因素

公司电力设备业务与宏观经济状况及新、老基建投资相关性较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受以下主要行业发领域需求驱动。

通信行业方面，2022 年进入了 5G 后周期时代，应用发展拉动需求，需求变化带来投资供给结构性增长。作为新基建的核心方向，未来伴随新应用、大流量数据的放量，底层基础设施特别是数据中心机房迎来扩容，新基建逐步从资本开支驱动演化成需求拉动投资；数字经济大背景下，以运营商、云计算厂商为投资主体的算力资源存在扩容需求，“东数西算”、“算网融合”正在迎来真正放量时机；随着车联网、元宇宙、AI、网络可视化等新应用的发展，逐步带动相关需求侧业务持续放量，从而拉动新基建投资。因此，受益于 5G 后周期的下游应用端流量、算力需求带来的基础设施投资保持良好发展势头，备用电源产品的市场需求也因此得到促进。

IDC 数据中心领域，自 2020 年起，大量的线下场景转为线上，带动了行业的新一轮增长。2022 年度，从供给端来看，市场上 IDC 资源将进一步整合，机柜供给增速降低，以业务消化为主；从需求端来看，中国公有云的快速增长是拉动 IDC 行业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三大运营商云收入规模快速增长，头部互联网企业也将云计算作为企业战略发展重点，第三方 IDC 企业交付节奏显受客观因素及客户需求变化影响，总体仍有较好的新增机柜体量。根据科智咨询统计，2022 年我国传统 IDC 行业（包含运营商与第三方 IDC 机柜、带宽以及增值服务收入）市场规模超过 1368 亿元，2021 至 2023 年复合增长率为 14.5%。作为 IDC 数据中心机房领域领先的备用电源设备供应商，公司业务也受益于 IDC 市场的增长。

（二）新能源及储能业务

1、新能源及储能产品

公司的混合能源产品，可根据具体使用工况的自然环境，进行柴油、蓄电、风能、太阳能等能源形式的优化配置，形成多种组合形式，为客户提供更加绿色、节能的电源解决方案。公司混合能源产品由于可接入风能、太阳能等自然能源，针对国内备用电源应用场景，可满足减碳需求；针对东南亚、非洲等欠发达地区市电尚不完善的特征，由于运营成本大幅降低，可作为主用电源，为当地的生产和生活提供持续稳定供电，具备较好的应用前景。

公司的燃气发电机组产品以沼气、伴生气等清洁能源为燃料，可通过模块集成实现热电联产、热电冷三联产，使总体能源效率大幅提升，综合性能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且满足国家对低碳、节能、减排的要求。

同时，公司积极关注储能、小动力等领域，以电池系统制造（模组+BMS）和产品成套作为业务切入点，对市场进行了初步的规划和有益的探索，目前主要聚焦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小动力等产品。

2、新能源及储能业务的主要驱动因素

在“碳中和”、“碳达峰”目标背景下，新型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和产品研发应用具备新的发展机遇，国家层面政策推动储能技术从研发示范向大规模应用发展转变，新能源并网增加，发电侧、电网侧储能产业发展迅速，用户侧储能业务机会多样，经济性逐步显现，从而带动新能源及储能市场需求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514,966,781.01	1,393,215,428.44	8.74%	1,241,892,18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8,893,295.35	759,944,376.16	5.13%	755,595,291.29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875,203,677.91	952,949,491.39	-8.16%	702,130,77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01,469.62	8,441,279.51	232.91%	-170,449,93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02,488.65	-2,410,654.38	506.63%	-163,122,77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40,816.29	177,143,157.75	-67.52%	-31,198,803.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78	0.0264	232.58%	-0.53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78	0.0264	232.58%	-0.53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1.11%	2.50%	-20.2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0,173,154.80	166,718,572.80	212,569,346.53	265,742,60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2,802.47	944,234.08	11,511,344.20	10,953,08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70,251.32	511,395.25	6,700,547.16	-1,479,70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97,255.65	-28,682,658.06	70,658,970.35	75,361,759.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6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3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科泰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11%	102,740,000.00	0.00		
新疆荣旭泰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5%	18,095,700.00	0.00		
汕头市盈动电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3,755,800.00	0.00		
上海沣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沣盈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3,389,000.00	0.00		
许乃强	境内自然人	0.80%	2,548,200.00	1,911,150.00		
姚瑛	境内自然人	0.42%	1,330,00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量化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1,306,900.00	0.00		
李斌	境内自然人	0.38%	1,205,700.00	0.00		
胡珊	境内自然人	0.29%	938,200.00	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境外法人	0.27%	863,898.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姚瑛女士为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30%以上股东严伟立先生配偶的兄弟姐妹。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3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公司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凌斌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独立董事就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述职汇报。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股份 471,201,71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0.055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468,324,71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9.505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2,877,00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49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3,152,21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02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275,21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52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2,877,00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499%。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的出席或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如下提案：

1.00、《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0、《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3.00、《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00、《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5.00、《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00、《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8.00、《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00、《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00、《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0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2.0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3.00、《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4.00、《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5.0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6.0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其中提案 2、提案 5、提案 6、提案 7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已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提案 2、提案 3、提案 4、提案 16 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提案 3 的通过是以提案 2 通过为前提条件。

（三）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以非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的各提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以非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的各提案具体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提案是否通过
1.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2.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3.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4.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5.00	471,201,71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是
6.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7.00	3,147,068	99.8366%	5,150	0.1634%	0	0.0000%	是
8.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9.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10.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11.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12.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13.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14.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15.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16.00	471,196,568	99.9989%	5,150	0.0011%	0	0.0000%	是

其中，提案 2、提案 3、提案 4、提案 16 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针对提案 7，关联股东凌斌、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李宇彬、凌峰、深圳视清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吴远回避表决。

（四）部分提案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因提案 2、提案 5、提案 6、提案 7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须单独披露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具体如下：

提案 2、提案 5、提案 6、提案 7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同意（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0	3,147,068	99.8366%	5,150	0.1634%	0	0.0000%
5.00	3,152,21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0	3,147,068	99.8366%	5,150	0.1634%	0	0.0000%
7.00	3,147,068	99.8366%	5,150	0.1634%	0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从启路律师、金川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符合现行《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3-023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深圳市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5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15 票。本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姚波先生首席财务官职务离任审计暨执行董事及常务副总经理职务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姚波先生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李锐先生离任财务总监及财务部总经理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责任人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黄玉强先生出任审计责任人，黄玉强先生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黄玉强先生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股东大会授予其一般性授权，以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于有关议案在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本公司已发行 H 股 10%（而非《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设定的 20%上限）的新增 H 股，有关发行价格较证券的基准价折让（如有）不超过 10%（而非《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设定的 20%上限），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作出其认为适当的相应修订，以反映配发或发行 H 股股份后的新股本架构。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集团并表管理年度报告相关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附件：黄玉强先生简历

附件：

黄玉强先生简历

黄玉强先生，41 岁，于 2004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

黄玉强先生现任本公司稽核监察部总经理，曾任平安银行风险管理部资产监控部总经理、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黄玉强先生获得南京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学士学位。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3-02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 5 人，实际参与投票监事 5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5 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姚波先生首席财务官职务离任审计暨执行董事及常务副总经理职务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李锐先生离任财务总监及财务部总经理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3-临 036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法人治理水平，降低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3 年董责险方案主要内容：

1、投保人：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55.8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费总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续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到期日前或合同期满时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监事会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保障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更好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就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风险控制体系，降低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在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该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3-临 030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4 月 17 日上午 10:30 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33《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特别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项目特别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19,260,156.35 元。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发放其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关于公司支付 2022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其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均为含税价）。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关于公司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34《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35《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36《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8、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6 亿元，用于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具体如下：

18.01、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02、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关联方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刘伟先生、王润生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37《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及其子议案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已届满，为确